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鄭瑋真
電話：08-7320415#3642
傳真：08-7337061
電子信箱：a251781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062452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QParkingAPP停車金申辦流程與申請名冊檔案
(3864886_11062452700_1_3864886_11062452700_1.pdf、
3864886_11062452700_1_3864886_11062452700_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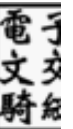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鼓勵社會大眾加入志願服務行列及激勵從事本縣志願服務之志工，本府特訂定志工優惠方案，茲請貴單位轉知所屬志工相關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0年12月28日屏府社政字第110619869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優惠方案使用說明公告於屏東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網站(<https://www.pthg.gov.tw/ptvols/Default.aspx>)-政府公告-屏東縣志願服務人員優惠方案，新方案資訊將陸續公告此平台。
- 三、首波志工優惠方案內容及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停車費優惠

- 1、志工持有志願服務紀錄冊，下載QParking APP註冊會員並綁定車號，加碼贈送停車金100元；使用該APP線上繳費長期享有會員專屬折扣。優惠場域：由收費員



開單之路邊、公有路外停車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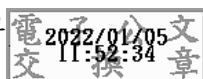
- 2、停車金加碼贈送限定期間：111年1月至6月提出申請，停車金以1人1次申請為限，由志工運用單位造冊函文送社會處申請，符合資格核發予會員停車金。為使各運用單位申請有所依循，訂定停車金申辦流程(詳如附件，電子檔請逕至上開網站下載使用)。

(二)文化處演藝活動優惠

- 1、持有志願服紀錄冊優惠享9折購票優惠(不綁定發冊機構)；持有志工榮譽卡優惠享7折購票(需綁定由屏東縣政府為發卡)。購票須出示榮譽卡或紀錄冊正本。
- 2、該項折扣限於由屏東縣政府為主辦之節目活動(判別方式:詳見文宣中主辦單位為屏東縣政府之節目)，詳細購票說明請至上開網站優惠方案專區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及特殊學校、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、社團法人屏東縣家長協會、社團法人屏東縣社區大學文教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屏東縣瓊麻園城鄉文教發展協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